# 2025年水果买卖合同(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5-04-14

*水果买卖合同协议水果买卖合同纠纷一为了发展果品生产，安排好市场供应，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共同信守。单位(公斤)单 价数量(公斤)金额(元)一等二等三等 金额合计：第二条 果品质量按照国家规定的规格标准执行。第三条 包装要求和费用承担...*

**水果买卖合同协议水果买卖合同纠纷一**

为了发展果品生产，安排好市场供应，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共同信守。

单位(公斤)单 价数量(公斤)金额(元)一等二等三

等 金额合计：

第二条 果品质量

按照国家规定的规格标准执行。

第三条 包装要求和费用承担

1.包装材料及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2.每包水果净重：\_\_\_\_\_\_\_\_\_\_\_\_\_\_公斤。

3.不同品种登记分别包装。

4.包装牢固，适宜装卸运输。

5.每包品种登记标签清楚。

6.包装费用由甲乙负担。

第四条 交货时间、地点

第五条 验收方法

第六条 运输方法及运费承担

第七条 结算方式与期限

第八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品名、品级、数量交货，应向乙方偿付少交部分总价值\_\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间交货，每逾期10天，应向乙方偿付迟交部分总价值\_\_\_\_\_\_ %的违约金。

3.甲方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应当返工，所造成损失由甲方自负。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收货，否则，应向甲方偿付少收部分总价值\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没有按照国家规定的等级和价格标准，压级压价收购，除还足压价部分货款外，应向甲方偿付压价部分总价值\_\_\_\_\_\_%的违约金。

3.乙方在甲方交货后，应按时付款，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偿付未付款部分总价值\_\_\_\_\_\_%的违约金。

第十条 免责条款

甲乙双方由于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而确实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合同，可免除全部或部分的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

**水果买卖合同协议水果买卖合同纠纷二**

乙方：

在平等互利的条件下，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产品名称、规格和金额如下：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价

数量

总金额

备注

二.产品的交货方式，运输方式及收货：

1.运输方式：双方确定为本条第项：

1）.甲方送货到乙方指定地点，地址为，运输费由方承担。

2）.甲方代办运输运输：自站至站，运输费由方承担。

2.收货：乙方应当在收货时当面点清并签收确认。如出现外箱破损或数量与清单不符的情况，乙方应即时通知甲方，双方协商解决。对于货品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应于收货后一周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双方协商解决;否则视同对货品的质量无异议，产品非质量问题乙方不得退货。

三.货款结算方式：

1.双方确定货款结算方式为本条第项：

1）.款到发货：乙方每次订货需将订货单以传真方式书面通知甲方，并同时以方式付清订购货物的全部货款，甲方在收到乙方货款后订单生效，订单生效起7日内发货，并同时发出相关销售票据。甲方在收到乙方货款后发货，并同时发出相关销售票据。

2）.批结：每次送货时结付上批货货款，而本次货款待下次送货时结付，且每批货款的信用期不能超过30天，超过30天视同已到期结算。累计未结帐款最高不得超过，超出部分打款发货。

3）.月结天。累计未结帐款最高不得超过，超出部分打款发货。

2.如乙方逾期付款，乙方须支付货款利息，计算方式：每天按货款的5‰收取。

四.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和乙方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至\_\_年月日止。双方特此签署本协议。

乙方：

年月日

**水果买卖合同协议水果买卖合同纠纷三**

供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下列条款：

甲方承诺每两日接收不低于一货柜泰国山竹。乙方保证每两天提供给甲方不低于一货柜泰国山竹。合同期限暂定为半年。

1、品名：泰国山竹 交货地点：广西凭祥口岸

2、品质规格：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标准及双方协商(山竹的坏果率不超3%，超3%的部分乙方承担)，乙方应将好果交给甲方销售。生果及坏果双方协商解决，甲方有权退换货。

3、价格：由甲、乙双方根据当地市场价格协商一致确定。甲方保证货到凭祥通关后付清全部货款。

4、交货办法：在合同规定日期内，具体商定交货日期和日交货量

为 柜(件)，做到有计划 采收。

5、验收办法：按散果或成件果验收办法，抽样验收。甲方供货的实际销售商反应质量不合格，视为乙方供货质量不合格，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可随时终止合同。

6、价款结付：甲方按实收数量和乙方商定的价格，在到货当日内全部付清货款。延期按日息千分之五， 支付乙方利息，次日不能结清余款，乙方有权停止供货。七日内不能结清，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给与赔偿。甲方按照拖欠货款的20%赔偿给乙方。

7、费用负担：清关费、运输费由甲方先垫付，次日返款时扣除先行垫付费。如超过合同规定交货地点收货，其超里程运费，由甲方负担。

8、利润分配:甲方销售价格，乙方采购价格双方公开，双方承担各自费用，利润各占百分之五十。

9、双方的责任：乙方应努力提高质量，按照计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供货任务。

10、 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影响合同的执行时，乙方应在交货前一天提前通知甲方，甲方不视乙方违约。

11 、 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不得少收或不收。

12、合作期间，相关事宜可双方协商相关事宜，协商结果以书面通知为准。

13、违约处理：任何一方违反合同，按合同总值处以\_\_\_%违约金赔偿另一方损失，并按《合同法》及有关法规处理，如发生争议，任何一方都可向日照市人民法院起诉。

1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履行完毕作废。作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单位：\_\_\_\_\_(盖章)

乙方单位：\_\_\_\_\_(盖章)

经办人：\_\_\_\_\_\_(签字)

经办人：\_\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水果买卖合同协议水果买卖合同纠纷四**

乙方：\_\_\_\_\_\_\_\_\_

为了调动菜农积极性，实行粮、菜挂钩，促使水果生产优质、高产、低耗、少浪费，保证水果供应，满足城镇人民吃菜需要，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承包水果的栽种面积，交售品种，数量，质量及办法

根据水果供应计划，乙方全年必须向甲方交售各种水果\_\_\_\_\_\_\_\_\_斤，其中，第一季度交售水果的品种，数量为：\_\_\_\_\_\_\_\_\_;第二季度交售水果的品种，数量为：\_\_\_\_\_\_\_\_\_;第三季度交售\_\_\_\_\_\_\_\_\_，数量为：\_\_\_\_\_\_\_\_\_;第四季度交售\_\_\_\_\_\_\_\_\_，数量为：\_\_\_\_\_\_\_\_\_。分月分旬交售水果的品种，数量为：\_\_\_\_\_\_\_\_\_。乙方按季(月)完成水果交售任务后，粮食局根据菜农的人数，口粮标准供应平价粮。乙方每交售一万斤水果，甲方提供\_\_\_\_\_\_\_\_\_斤化肥指标。

二、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_\_\_\_\_\_\_\_\_年，即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三、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对乙方交售的水果必须及时验收，通过银行帐户(或现金)及时承付菜款。

2.甲方评定水果等级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不得任意压级压价。

3.甲方应按季(月)按乙方完成的水果交售任务拨付给乙方化肥供应指标。

4.甲方对乙方交售的不合规格的水果，有权拒收，但必须对乙方认真说明理由。

5.乙方如未完成交售水果任务，甲方有权通知粮食局根据其欠交数量按比例扣售平价粮。

四、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在完成交售任务前，不得私自出售水果。

2.为确保人民身体健康，乙方必须按照水果用药规定施用农药，严禁在水果地使用剧毒农药。对药性、肥气未脱的水果严禁上市出售。

3.乙方交售给甲方的水果，要求一级菜达到\_\_\_\_\_\_\_\_\_%，二级菜达到\_\_\_\_\_\_\_\_\_%，三级菜不多于\_\_\_\_\_\_\_\_\_%，不得交售等外菜。

4.乙方必须保证按合同规定的面积和品种.种植水果，未完成合同规定的任务前不得种植其他农作物。

5.乙方的水果生产如受气候条件的影响，允许在减产\_\_\_\_\_\_\_\_\_%的幅度内不以违约论。

6.乙方完成向甲方交售水果的任务后，有权自行销售。

五、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如无故拖延乙方上交水果时间，或故意压级压价，除应赔偿乙方的损失外，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2.甲方如拖延支付乙方菜款的时间，应按银行关于拖延付款的罚款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甲方如不按乙方交售水果的比例向乙方提供化肥供应指标，每百斤化肥指标拖延一天，应向乙方偿付\_\_\_\_\_\_\_\_\_元违约金。

六、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完成合同规定的交售水果任务，除应按比例扣出平价粮指标外，应根据所欠水果价款，比照银行拖延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2.乙方如在未完成交售任务前擅自出售水果，每出售一百斤，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3.乙方如交售使用剧毒农药喷洒以及药性、肥气未脱的水果，应按每百斤\_\_\_\_\_\_\_\_\_元向甲方偿付违约金。如果因此造成人身伤亡，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

七、不可抗力

如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造成水果生产的损失，不以乙方违约论，甲方应据实减少乙方所承担的交售任务。

八、其它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解除合同，如双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合同。本合同内如有未尽事宜，必须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可根据对下一年水果供求的预测，重新签订水果定购合同。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交\_\_\_\_\_\_\_\_\_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银行帐户：\_\_\_\_\_\_\_\_\_

**水果买卖合同协议水果买卖合同纠纷五**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合作的基础上，就甲方果品销售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代理区域 省（自治区、直辖市） 市（自治州） 县（自治县）。

第三条 品质规格

按照乙方根据国家规定的规格标准提出的要求及双方协商，甲方应将质量合格的水果提供给乙方。

第四条 价格定位

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各类水果按质论价；确定价格方式：①由乙方派员面议，以当地的平均收购价为准；②或通过网络发送图片方式，经乙方确认报价，甲方发货必须以实际图片效果为标准。逾期交货的，无论价格上调与下降，均按协商价执行。

第五条 交货办法

在合同规定日期内，乙方在下订单后具体商定交货日期和日交量，做到有计划采收。

第六条 验收办法

按国家规定的散果或成件果验收办法，在收购点过秤前或运输至乙方卸货时抽样验收。

第七条 价款结付

乙方按实收数量、等级在 3 日内全部付清。

第八条 费用负担

交货前由甲方自理。如超过合同规定交货地点收货，其超里程运费，由乙方负担（或由双方当事人协商决定）。

第九条 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根据水果市场的行情和对水果品种的需求量及时把信息提供给甲方。

二、甲方必须在规定时间范围内保质保量满足乙方对水果品种的需求量。

三、乙方有权接受客户对产品的意见和申诉，并及时通知甲方，以关注甲方的切身利益为宜。

第十条 违约责任与处理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2）如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每逾期 1 天，应向乙方偿付迟交部分总价值 20% 的滞纳金；如甲方提供的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导致商品损失，乙方可以降价处理当批次货物，且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3）乙方没有按照国家规定的等级和价格标准，压级压价收购，除还足压价部分货款外，应向甲方偿付压价部分总价值 50% 的违约金。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转让

一、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当自主地经营代理业务，禁止以承包、租赁、合作、委托或其他任何方式将代理销售业务全部或部分转移给第三人经营管理。

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

（1）乙方要求转让本合同时，应当将转让的理由及转让条件、受让人按照本合同规定制作的信息披露文件等情况报告甲方，由甲方作出是否同意转让的决定。

（2）乙方转让本合同时，在同等条件下，甲方指定的第三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在甲方向乙方发出优先受让的通知后，乙方不得撤销转让或变更转让条件。

（3）乙方转让本合同，受让人应当与甲方重新签订代理销售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变更

一、为适应市场竞争的需要，甲方有权对本合同进行适当变更，但变更必须是善意与合理的，且不得与主合同及合同附件中的附属协议的内容相抵触。

二、甲方应当将合同变更的原因、可行性及有关事项，在规定的变更时间前\_30\_天通知乙方。

三、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规定在代理区域内实行变更，并及时将实施的情况报告甲方。

四、在本合同期满续订合同时，甲方有权以新制定的销售代理合同代替本合同。对本合同的修订应基于合理和善意的准则，且新制定的销售代理合同文本应当适用于全部的代理销售商。

第十三条 合同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情况而终止：

（1）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一方宣告破产或宣告解散；

（8）法院、政府等行政行为要求合作社终止营业。

二、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与代理销售有关的甲方任何的标识及知识产权。

三、乙方应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_30\_日内返还甲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所有物品，包括文件及其副本或其他任何复制品。

第十四条 声明及保证

一、甲乙双方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或个体经营组织，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二、甲乙双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三、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

任何足以对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四、甲乙双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五条 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则可以采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十七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确认的往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第十八条 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九条 合同的期限

有效期为\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共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单位 签章：单位 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代 表 人：代 表 人：

地址：地址：

开户 银行：开户 银行：

账号：账号：

电话：电话：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